

证券代码：300568

证券简称：星源材质

公告编号：2023-050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会议由董事长陈秀峰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5 月 5 日以电子邮件、短信及电话通知的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送达。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本次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董事会认为公司《激励计划》中规定的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已经届满，相应的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事宜。本次符合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共 4 名，实际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461,074 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 1,281,727,020 股的 0.0360%。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22 年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激励计划中规定的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已经届满，相应的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按照 2022 年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事宜。本次符合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共 284 名，实际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529,718 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 1,281,727,020 股的 0.1193%。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9 日